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函



機關地址：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
1段390號6樓

承辦人：張伊旻 專員

電話：(02) 2701-2671 分機 307

傳真：(02) 2701-2595

電子郵件：yimin.chang@roccoc.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

發文字號：全商產字第 1110000272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函轉內政部有關「本會所提出之 2022 服務業紓困建言」一案，詳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鑒於今年 4 月疫情急遽升溫，再度衝擊民生服務業，為瞭解疫情對會員單位及其所屬企業之衝擊與紓困需求，本會於 6 月上旬完成 2022 新冠肺炎疫情對服務業影響調查報告，彙整計 63 個公會(含縣市公會)及其所屬 446 家企業所提出之紓困需求及建議事項，函轉行政院及相關部會參採協處。
- 二、針對貴單位及其所屬企業所提之紓困建議，內政部業於 111 年 7 月 13 日函覆相關意見，例如：因疫情影響導致工程暫時中止與契約展延問題，可依室內裝修管理辦法向各地方政府核給展期，部分尚無相關紓困措施之產業(如殯葬業)，後須仍會持續關注，適時檢討等內容，詳如附件。
- 三、本會將賡續追蹤政府相關部會之後續處理情形再予轉覆貴單位周知，俾以協助解決各公會之紓困需求。

正本：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理事長 許舒博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詹雅雯

電話：02-23565036

傳真：02-23971086

電子信箱：moi2044@moi.gov.tw



1065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90號6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台內秘字第11102019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部就貴會所提「2022服務業紓困建言」之回應意見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1年6月15日院臺經字第1110089101號函及貴會111年6月10日全商產字第1110000207號函副本辦理。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副本：行政院秘書長、本部民政司、地政司、警政署、營建署、移民署(均含附件)

部長徐國勇

MM11oo07II135511dd47ss41PI010R2A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2022 服務業紓困建言」—內政部部分回應意見

111.7.8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1.	殯葬業	<p>一、喪家眷屬因疫情升溫，基於安全考量簡化喪禮服務，影響營收。與今年 1 至 3 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 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 40%。</p> <p>二、紓困及振興需求：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p>	<p>一、疫情期間雖服務規模縮小，惟殯葬禮儀服務業仍照常提供喪家服務，殯葬設施亦可照常運作。對殯葬服務業（殯葬設施經營業及殯葬禮儀服務業）之營收雖有衝擊，但並非嚴重影響公司營運，故內政部對該產業尚無相關紓困措施，後續仍會持續關注，適時檢討。</p> <p>二、經濟部推動之「防疫千億保」，有關對企業提供之三大資金紓困方案，包含舊有貸款展延、營運資金貸款及振興資金貸款，殯葬業者亦可逕洽經濟部成立之「因應 COVID-19 疫情資金紓困輔導專區」及 1988 紓困專線申請。</p> <p>三、另勞動部對於受疫情影響勞工紓困，已有「允電再出發訓練計畫」及「安穩僱用計畫」，如有相關需求，請逕洽勞動部成立之</p>	民政司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2.	測繪業	<p>一、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10%。</p> <p>二、紓困及振興需求：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融資貸款。</p>	<p>「防疫相關勞動權益與協助措施」或撥打免付費客服電話0800-777-888。</p> <p>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對國內經濟及產業造成影響，經濟部已推動「防疫千億保」等紓困及振興方案，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有限合夥登記、或有稅籍登記之營利事業者，且自109年1月起連續2個月之月平均或任1個月之營業額減少達15%者，經濟部提供舊有貸款展延及利息減免補貼、營運資金（薪資及房租）10成保證與全額利息補貼、振興貸款最高9成保證及利息補貼等資金紓困措施，足以協助受影響事業在短時間內度過難關。另因應近期中央銀行6月中旬宣布升息半碼，上開措施則另訂有補貼方案，研訂補貼上限額度。測繪業及仲介業者倘其營業額減少情形符合上開方案之幅度（15%），即可申請紓困貸款。</p>	地政司
3.	不動產仲介經紀業	<p>一、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40%-50%。</p> <p>二、自2020年疫情爆發至今，從未領過政府任何紓困補助，無法獲得紓困。</p> <p>三、紓困及振興需求：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p>		地政司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p>二、又勞動部對於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勞工紓困，已有「充電再出發訓練計畫」及「安心就業計畫」，凡勞雇協商減少工時經通報當地勞工主管機關者，前者參訓勞工每小時補助基本工資(168元)訓練津貼、每月最高144小時(最高24,192元)，事業單位補助訓練費用最高350萬元；後者對於受疫情影響減班休息勞工，提供薪資差額補貼；補貼額度分3級，分別為每月3,500、7,000、11,000元，最長補貼24個月，以鼓勵勞工利用減班休息時段參加訓練，或穩定在職勞工就業。勞動部另推出「安穩僱用計畫」，凡雇主為就業保險投保單位，僱用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媒合推介之失業勞工，即可申請僱用獎助，最高金額30,000元。</p> <p>三、測繪業多屬技術性服務，受疫情波動直接影響較不顯著。另據不動產交易統計，III</p>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4.	當舖業	<p>一、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30%。</p> <p>二、紓困及振興需求：員工薪資補貼。</p>	<p>年4月及5月建物買賣移轉棟數(29,221件、29,422件)，較同年1月至3月月平均件數(28,259件)微幅成長3.4%、4.1%；但較去年同期下降0.9%、8.4%；至於4月起國內疫情升溫，後續成交數量是否有明顯衰退，仍待觀察。內政部將持續關注產業發展及不動產市場動態，除上開紓困措施外，適時提供測繪業及仲介業者必要之協助。</p> <p>一、經濟部針對紓困輔導，已成立「因應COVID-19紓困輔導專區」及1988紓困專線，提供企業申請補助及貸款。</p> <p>二、查經濟部「因應COVID-19紓困輔導專區」，設有「營運資金貸款」、「振興資金貸款」等專區，並設有「專家顧問線上/臨櫃諮詢服務」等線上諮詢服務；另經濟部針對企業提供資金紓困方案，包含舊有貸款展延、營運資金貸款、小規模營業人企業貸款專案等措施，有相關需求亦可依規定申請資</p>	警政署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5.	室內裝修業	<p>一、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業績平均衰退約27.5%，高雄地區業者甚至衰退60%。疫情影響客戶收入，致修繕房屋意願降低，加上客戶擔心染疫或居隔，選擇暫停或延後施工；另外，今年原物料調漲、成本大幅上升、產品缺貨嚴重，工地工程限制嚴格、工班確診導致缺工、工期延宕等因素也讓業者經營更加困難。</p> <p>二、自2020年疫情爆發至今，從未領過政府任何紓困補助，無法獲得紓困，室內裝修業部分，主管機關內政部表示，因內政部無編列紓困預算，故無法提供企業紓困補助。</p> <p>三、紓困及振興需求： （一）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融資貸款。</p>	<p>金紓困。</p> <p>一、營運現況： 內政部許可登記在案之室內裝修業計有13,946家，取得登記證之專業技術人員計有28,674人。內政部（營建署）未停止各類場所室內裝修工作，業者仍持續相關設計及工程業務，故室內裝修業者仍可持續執行業務。查地方政府核准之室內裝修核准數量並未有減少之趨勢（如臺北市108年4,704件、109年5,415件、110年5,900件；新北市108年1,871件、109年2,239件、110年5,365件）。</p> <p>二、得申請經濟部相關紓困： 相關室內裝修業者如因疫情影響導致營運困難，查經濟部針對企業提供三大資金紓困方案，包含舊有貸款展延、營運資金貸款、振興資金貸款，有相關需求亦可依規定申請資金紓困（紓困振興專線：1988）。</p>	營建署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p>(二) 比照去年紓困 4.0 方案，縮短申請流程，讓受創企業更快獲得政府紓困補助。</p> <p>(三) 建議政府維持原物料價格穩定。</p> <p>(四) 建議政府解決企業營運店租、員工薪資壓力，給予企業救助金。</p>	<p>三、已符合勞動部相關紓困：另查建築物室內裝修設計及施工多屬勞工或個人執業之自營業者，勞動部已編列預算辦理自營業者及無一定雇主勞工生活補貼及勞工失業給付等。如室內裝修公司員工符合勞動部相關紓困措施對象時，自得申請相關補貼。另勞動部亦提供雇主針對勞保保險費及勞工退休金繳納協助等措施。</p> <p>四、室內裝修及裝修工期問題已有規定：室內裝修設計業內含內業設計作業，與其他部分行業因疫情致完全喪失工作機會情形有所不同。室內裝修業受疫情影響主要是工程暫時中止與契約展期問題，依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第29條規定，得提出申請由地方政府核給展期。另有關建築工程施工期限展延部分，各地方政府已都有相關展延的措施。</p>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6.	廣告工程業	<p>一、受到疫情爆發影響，原定開店計畫或活動所需延後或取消，連帶影響廣告招牌的安裝或現場布置服務，既有店家促銷廣告減少，機關團體活動多暫停或取消。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業績平均衰退約50%。</p> <p>二、紓困及振興需求：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融資貸款。</p>	<p>一、營運現況： 查地方政府核准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申請案件數量尚維持平之趨勢(如臺北市108年344件、109年460件、110年550件、111年1月至5月179件；新北市108年429件、109年784件、110年480件、111年1月至5月127件)。內政部(營建署)未停止各類場所廣告招牌工程工作，業者仍持續相關工程業務，故廣告招牌工程業者仍可持續執行業務。</p> <p>二、已符合勞動部相關紓困： 勞動部已提供雇主針對勞保保險費及勞工退休金緩繳協助等措施；另外，員工亦得依勞動部擴大辦理紓困補助相關措施辦理。</p> <p>三、已得申請經濟部紓困： 廣告招牌工程公司，如因疫情影響導致營運困難，查經濟部針對企業提供三大資金</p>	營建署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7.	景觀工程業	<p>一、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20%。</p> <p>二、紓因及振興需求：雖有補助，卻難以申請到。</p>	<p>紓因方案，包含舊有貸款展延、營運資金貸款、振興資金貸款，有相關需求亦可依規定申請資金紓因(紓因振興專線:1988)。</p> <p>一、經濟部針對紓因輔導，已成立「因應COVID-19紓因輔導專區」及1988紓因專線，提供企業申請補助及貸款。</p> <p>二、查經濟部「因應COVID-19紓因輔導專區」，設有「營運資金貸款」、「振興資金貸款」等專區，並設有「專家顧問線上/臨櫃諮詢服務」等線上諮詢服務；另經濟部針對企業提供資金紓因方案，包含舊有貸款展延、營運資金貸款、小規模營業人企業貸款專案等措施，有相關需求亦可依規定申請資金紓因。</p>	營建署
8.	不動產開發業	<p>一、上下游廠商確診致工廠出貨停擺，客戶確診工程拖延或暫時取消，員工確診人力不足，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整體業績收入衰退約50%。</p>	<p>一、經查全國住宅買賣交易件數及住宅價格指數等價量指標，至去年第四季止皆尚呈現穩定之趨勢，且依照內政部「109年不動產及相關服務業經營概況調查」，109年不動產</p>	營建署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p>二、紓困及振興需求：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融資貸款。</p>	<p>開發業之經營情況亦尚屬穩定發展。 二、內政部營建署後續將持續觀察不動產開發業受疫情影響之情形，再適時予以紓困及振興協助。</p>	
9.	就業服務業	<p>一、因國境管制導致服務客戶業務萎縮，加上疫情爆發後，染疫、居隔人數上升，公司人力短缺調度困難，與今年1至3月疫情爆發前相比，4、5月的業績平均衰退約30%。因疫情必須額外提供防疫相關服務，但可收之服務費並未增加；移工無法順利引進，但違約成本不斷增加。</p> <p>二、自2020年疫情爆發至今，從未領過政府任何紓困補助，無法獲得紓困。</p> <p>三、紓困及振興需求： (一) 企業營運補助、員工薪資補貼、融資貸款。 (二) 建議政府重視就業服務業，提供相關</p>	<p>一、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下稱商總)之「2022 新冠肺炎對服務業影響調查報告」中，有關就業服務業之<u>產業定義不明</u>，惟依經濟部營業項目代碼表檢索系統查詢，所謂<u>就業服務業</u>應係指就業服務法規定，經營職業介紹人或人力仲介業務、接受委任招募員工等就業服務事項。而<u>移民服務業</u>係指依入出國及移民法規定，經營代辦居留、定居或永久居留業務、代辦非觀光之停留簽證業務及投資移民有關之移民基金諮詢等，與移民有關之諮詢業務。</p> <p>二、承上，如商總之報告認受新冠肺炎影響之<u>產業屬就業服務機構者，應屬勞動部之權責</u>，如認受新冠肺炎影響之產業須擴大認</p>	移民署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p>紓因補貼政策。</p> <p>(三) 建議政府因應人力短缺，人力成本不斷上升，調整就業服務業服務費用。</p>	<p>定為有就業需求之服務業者，內政部移民署業之移民業務機構(屬移民服務業，下稱移民公司)概況說明如下：</p> <p>(一) 許可家數：截至111年5月止，移民公司現有142家。</p> <p>(二) 營運狀況：110年終經評估符合營運困難標準(營運損失達50%以上)之移民公司家數約占整體(136家)之2成(計29家)。</p> <p>(三) 紓因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移民公司之申請狀況研判，110年及111年共新設立19家移民公司，且各國已逐漸開放邊境管制，合理分析移民市場將在近期逐漸復甦。 2、經統計移民公司去年營運困難比例，有營運困難者僅占20%，餘80%尚無營運困難。 3、部分移民公司除辦理移民業務外，亦 	

序號	業別	重點摘要	回應意見	單位/ 機關
			<p>可向經濟部申請辦理其他服務產業，因此，移民公司非僅能辦理移民事務，如留（遊）學服務、旅遊服務等亦可辦理，再加上先前經濟部、教育部或勞動部等均有提出相關紓困方案，故移民公司倘有紓困需求，亦可依渠等符合之要件向該產業之主管機關申請補助。</p> <p>4、綜上，經整體考量下，評估<u>該產業暫無辦理紓困之急迫必要</u>。</p> <p>三、有關該報告中指出「<u>移工無法順利引進</u>」部分，<u>事涉勞動部之權責</u>；內政部移民署業管範圍係對移工入境後之居留管理，而非事前之引進。</p>	